证券代码：301120　　证券简称：新特电气　　公告编号：2026-071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说明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6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对合并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同时对资产减值准备进行计提。

（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

2026年前三季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金额（元，计提以“-”号列示）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	-187,587.59
	应收账款	-14,949,523.50
	其他应收款	1,764,218.61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484,451.14
合计		-13,857,343.6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对单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超过净利润30%的说明

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应收账款单项计提的减值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比例达到30%以上，且绝对金额大于1,000万元，现具体说明如下：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账面价值	369,741,359.49
资产可收回金额计算过程	详见“二、（一）金融资产减值”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
本次计提金额	14,949,523.50
计提原因	存在减值迹象，预计该项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债权投资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款项”组合划分相同

（2）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分

类如下：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个别认定法，对纳入合并报表内的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值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根据此类应收款项实际损失为零的情况，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50.00	5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融资，也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对于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库存商品领用和发出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在产品的成本计算按实际消耗的原材料计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共计 13,857,343.62 元，减少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13,857,343.62 元，上述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7 日